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目前由十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體如下：

| 姓名 | 年齡 | 加入 本集團日期 | 獲委任為 董事日期 | 職位 | 主要職責 |
|-----------|-----|-------------|---------------------------|--------------|--------------------------------|
| 肖毅先生..... | 58歲 | 1995年4月 | 2016年1月 | 董事長、執行 董事 | 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管理、 發展及重大投資和融資決策 |
| 楊建琴女士.... | 51歲 | 1995年4月 | 2017年4月 | 執行董事、總經理 | 本集團整體運營管理、戰略規劃 與發展 |
| 陸維力先生.... | 60歲 | 2017年1月 | 2022年5月 | 執行董事 | 本集團整體戰略規劃、管理與發 展 |
| 謝晶先生..... | 62歲 | 2009年7月 | 2019年9月 | 執行董事 | 本集團整體戰略規劃、管理與發 展 |
| 張鑫先生..... | 40歲 | 2003年1月 | 2022年9月 | 執行董事 | 本集團整體戰略規劃、管理與發 展 |
| 朱彬先生..... | 61歲 | 2016年1月 | 2025年5月 | 非執行董事 | 為董事會提供戰略指導和建議 |
| 江秀臣教授.... | 61歲 | 2023年8月 | 2023年8月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和 判斷 |
| 李青原教授.... | 48歲 | 2025年5月 | 2025年5月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和 判斷 |
| 王徐苗先生.... | 46歲 | 2025年5月 | 2025年5月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和 判斷 |
| 梁劍虹先生.... | 49歲 | [編纂]後 | 2026年3月(自 [編纂]起生 效)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和 判斷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肖毅先生，現年58歲，擔任董事長，並自2016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彼於2026年3月2日獲重新任命為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管理、發展及重大投資和融資決策。肖先生目前亦擔任華明製造的董事長。

肖先生於1995年4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華明製造的董事長。在此之前，彼亦於1991年3月至1995年4月擔任華明開關廠的技術總監。

肖先生於1995年4月經上海市電氣聯合公司工程技術高級專業技術職務任職資格評審委員會認定為高級工程師。肖先生於1989年7月畢業於蘇州市職業大學（現更名為蘇州職業技術大學），主修機械製造工藝與設備專業。

2010年4月，上海市人民政府授予肖先生上海市勞動模範稱號。

楊建琴女士，現年51歲，自2017年4月起擔任董事，並自2025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總經理。彼於2026年3月2日獲重新任命為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運營與管理、戰略規劃與發展。楊女士目前亦擔任華明製造的總經理。

楊女士於1995年4月加入本集團，於1994年7月至2013年先後擔任技術員、副技術主任、副總工程師、CNAS檢測中心主任、華明製造生產部副主任兼總工程師。在擔任本公司總經理之前，他曾於2016年4月至2025年5月期間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在加入本集團前，楊女士曾於1994年7月至1995年4月擔任華明開關廠的技術員。

楊女士於2020年1月通過在線教育項目，畢業於西南科技大學，主修機械設計製造及其自動化專業。

陸維力先生，現年60歲，自2022年5月起擔任董事。彼於2026年3月2日獲重新任命為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管理與發展。

陸先生於2017年1月加入本集團。2017年1月至2021年10月，相繼於華明工程及上海辰廷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擔任高級顧問。2021年10月至2025年5月，彼亦兼任本公司總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加入本集團前，陸先生曾在多家國際公司工作，積累了豐富的電力及能源行業的專業經驗。自2005年1月至2009年1月，彼任職於阿海珐輸配電公司 (AREVA T&D，一家專注於高壓能源傳輸基礎設施領域的法國公司)。自2009年1月至2016年11月，彼任職於阿爾斯通集團 (Alstom Group，其電力及電網業務於2015年11月被通用電氣收購)。

陸先生於哈爾濱工業大學熱力鍋輪機專業學習，並於1987年獲得能源動力及機械工程學士學位。

謝晶先生，現年62歲，自2019年9月起擔任董事。彼於2026年3月2日獲重新任命為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管理與發展。

除履行董事會成員職責外，彼自2018年7月起亦擔任華明製造生產副總經理，負責監督產品運營及原材料採購。

謝先生於2009年7月加入本集團，積累了本集團跨多個職能領域的管理經驗。自2009年7月至2016年1月，彼先後擔任本公司海外銷售副總經理和生產副總經理職務。自2016年1月至2018年7月，彼擔任本公司土耳其附屬公司Hmelektromekani KÜ Retreti Manonmanoni Mms,i Rketrketi的執行董事。

謝先生於1985年7月畢業於華東紡織工學院分院 (現上海工程技術大學)，主修紡織機械專業。

張鑫先生，現年40歲，自2022年9月起擔任董事。彼於2026年3月2日獲重新任命為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管理與發展。張先生自2023年2月起亦擔任貴州辰廷總經理，並自2025年7月起擔任華明製造副總經理。

張先生於2003年1月加入本集團，此後在本集團旗下多家附屬公司擔任過不同職務。在華明製造，彼於2003年1月至2012年8月期間先後擔任實習技工、技工及金工車間副主任職務。隨後，彼於2012年9月至2025年7月期間在華明高壓繼續職業生涯，先後擔任金工車間副主任、質量管理部經理及副總經理職務。

張先生於2020年1月通過在線教育項目，畢業於西南科技大學，主修機械設計製造與自動化專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非執行董事

朱彬先生，現年61歲，自2025年5月起擔任董事。彼於2026年3月2日獲重新任命為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彼主要負責為董事會提供戰略指導和建議。

於2010年至2016年，朱先生於本公司的前身山東法因數控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任職。重大資產重組後，彼繼續留任本集團，並於2016年3月至2024年12月連續於本公司附屬公司山東法因智能設備有限公司及山東法因數控機械設備有限公司任職。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朱先生的職業生涯主要致力於摩托車行業。1987年7月至2000年6月，彼先後在中國輕騎集團有限公司濟南工廠和青島辦事處擔任技術員、副車間主任、生產技術部主任及摩托車研究所所長。2000年6月至2002年6月，彼於濟南輕騎第二裝配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助理。此後，彼回到中國輕騎集團有限公司，於2002年7月至2009年9月期間先後擔任兩輪摩托車事業部總經理和雷達公司總經理。

朱先生於1998年11月獲山東省人事廳（現稱山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定為高級工程師。朱先生於1987年7月獲得山東工業大學（現稱山東大學）內燃機專業工程學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秀臣教授，現年61歲，自2023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彼於2026年3月2日獲重新任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彼主要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和判斷。

江教授於2023年8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江教授現任上海交通大學電氣工程學院教授，自1992年4月起，彼於該校先後擔任講師及副教授，直至晉升教授職位。自2024年3月起，彼同時擔任上海飛優徹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並自2020年7月起擔任上海載能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執行合夥人。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江教授於1987年7月獲得上海交通大學高壓電技術及設備專業學士學位，1992年3月獲得清華大學高壓與絕緣技術專業碩士學位，2001年12月獲得上海交通大學電力系統與自動化專業博士學位。

李青原教授，現年48歲，自2025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彼於2026年3月2日獲重新任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彼主要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和判斷。

李教授於2025年5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李教授現任武漢大學經濟與管理學院教授，自2005年8月起，彼先後擔任該校講師及副教授職務，直至晉升教授職位。李教授亦獲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聘任為教育部2021年度「長江學者獎勵計劃」特聘教授。

李教授自2024年7月起擔任黑芝麻智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企業，股份代號：02533.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主席。李教授自2024年8月起還擔任北京鼎漢技術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企業，證券代碼：300011.SZ）的獨立董事。此外，李教授還曾擔任以下上市公司的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主席。

| 上市公司名稱 | 證券交易所 (證券代碼) | 委任日期 | 離職日期 |
|---|------------------------|---------|----------|
| ArcSoft Corporation Limited (虹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上海證券交易所 (688088.SH) | 2019年1月 | 2024年12月 |
| Hubei Guangji Pharmaceutical Co., Ltd. (湖北廣濟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 深圳證券交易所 (000952.SZ) | 2021年4月 | 2024年8月 |

作為這些上市公司的獨立董事，李教授參與其財務管理工作，包括定期財務審查、年度審計及報告編製。

李教授自2010年6月取得註冊會計師資格以來，一直是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的非執業會員。李教授於1999年6月獲得武漢汽車工業大學（現更名為武漢理工大學）會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學學士學位，並於2002年和2005年6月分別獲得武漢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和工商管理博士學位。李教授於2020年12月獲評武漢大學「人文社科傑出青年學者」稱號。

王徐苗先生，現年46歲，自2025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彼於2026年3月2日獲重新任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彼主要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和判斷。

王先生於2025年5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王先生自2016年8月起擔任上海翰鴻律師事務所執行董事兼管理合夥人。彼此前於2003年5月至2014年12月期間，在上海黃浦區（原盧灣區）政府任職，先後擔任正科級秘書及商務委員會科長職務。王先生還於2014年12月至2016年8月期間在上海市聯合律師事務所擔任全職律師。

王先生於2004年4月獲得中國律師執業證書。彼還持有上海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於2021年2月頒發的三級律師資格證書。彼於2001年7月獲得華東政法學院（現華東政法大學）法學學士學位，並於2007年6月獲得上海社會科學院國際法碩士學位。

梁劍虹先生，現年49歲，於2026年3月2日獲委任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編纂]起生效。彼主要負責監督並向我們的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梁先生於投資銀行業及證券行業擁有近逾20年經驗，已廣泛參與各類金融顧問交易，包括首次公開發售、配售、併購及私募股權融資。自2002年7月至2006年4月，彼先後任職於中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及UBS AG香港分行的投資銀行部。彼隨後自2006年4月至2013年3月於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商業及投資銀行部最終擔任執行董事。自2014年1月至2019年4月，梁先生任職於中信建投（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先後擔任投資銀行部聯席主管及中信建投（國際）融資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於2019年4月，梁先生創立未來金融有限公司，並自2019年8月至2024年7月擔任其首席執行官。彼亦於未來金融有限公司擔任第1類及第6類牌照的負責人。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梁先生自2021年5月起擔任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1290.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梁先生於1997年6月獲得浙江大學工程學士學位，並於2001年7月獲得華東師範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負責我們業務的日常管理。高級管理層團隊由以下成員組成：

| 姓名 | 年齡 | 加入 本集團日期 | 獲委任為高級 管理人員日期 | 職位 | 主要職責 |
|-----------|-----|-------------|------------------|----------|-------------------------|
| 楊建琴女士.... | 51歲 | 1995年4月 | 2016年4月 | 執行董事、總經理 | 本集團整體運營管理、戰略規劃與發展 |
| 朱強先生..... | 43歲 | 2002年6月 | 2025年5月 | 副總經理 | 本集團整體運營管理 |
| 雷純立先生.... | 46歲 | 2014年9月 | 2017年5月 | 首席財務官 | 本集團會計財務、投資融資的整體管理 |
| 夏海晶先生.... | 39歲 | 2017年7月 | 2020年10月 | 董事會秘書 | 本集團董事會相關事務、公司治理及投資者關係管理 |

楊建琴女士，現年51歲，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有關楊女士的履歷，請參閱本節的「一董事會一執行董事」。

朱強先生，現年43歲，自2025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本集團運營的整體管理。其自2023年9月亦擔任華明製造及華明高壓的常務副總經理。

朱先生於2002年6月加入本集團，其自2002年6月至2023年8月期間先後擔任華明製造技術員、主任設計員、副總工程師及總設計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朱先生於2024年11月獲上海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認定為高級工程師。朱先生於2002年7月獲得上海市機電工業學校（現上海電機學院）電氣操作與控制專業畢業證書。彼還於2012年3月獲得華東師範大學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專業學士學位。2016年4月，朱先生獲共青團上海市委員會和上海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授予「上海市青年五四獎章」。

雷純立先生，現年46歲，自2017年5月起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會計與財務、投資與融資的整體管理。彼自2017年5月起亦擔任華明製造及華明高壓的財務主管。

雷先生於2014年9月加入本集團，於2014年9月至2017年5月擔任華明製造財務主管。

在加入本集團之前，雷先生曾先後任職於永昌積水複合材料有限公司（現更名為振石永昌複合材料有限公司）及積水（上海）環境科技有限公司。

雷先生於2004年7月獲得新疆財經學院（現稱新疆財經大學）財務管理專業學士學位。

夏海晶先生，現年39歲，自2020年10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彼主要負責本集團董事會相關事務、公司治理及投資者關係管理。

夏先生於2017年7月加入本集團，於2017年7月至2020年10月擔任本公司融資投資負責人。在加入本集團之前，他曾先後擔任平安利順國際貨幣經紀股份有限公司交易員、國金創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業務部經理及國金鼎興投資有限公司高級投資經理。

夏先生於2009年7月獲得復旦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

聯席公司秘書

夏海晶先生，本公司董事會秘書，於2026年2月1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自本公司就[編纂]通過[編纂]之日起生效。有關夏先生的個人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中的「一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岑潔嫻女士於2026年2月12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自本公司就[編纂]通過[編纂]之日起生效。彼目前擔任瑞致達集團旗下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的企業服務部經理，負責為上市公司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

岑女士在公司秘書及企業管治領域擁有逾十年經驗。彼於2015年7月獲得香港城市大學會計與企業管治專業碩士學位，並於2005年11月獲得該校傳播英語專業學士學位。彼還於2022年10月從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取得反洗錢及打擊恐怖主義融資行政文憑，並於2023年9月獲得西班牙語外語文憑。

岑女士是特許秘書、特許管治專業人士，同時是香港特許管治學會及英國特許管治學會的資深會員，並擔任墨西哥商會香港執行委員會成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均未曾擔任香港或海外任何上市公司的董事。

除上文披露者外，據本公司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本公司董事之委任而言，概無其他須提請股東知悉之事宜，亦無任何有關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之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與本公司其他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均無關聯關係。

除本文件標題為「主要股東」及附錄六「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披露權益」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概無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董事確認

本公司每位董事均確認其(i)已於2026年2月26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及(ii)理解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在上市規則項下的義務。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向我們確認：(a)其在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項因素方面均保持獨立性；(b)其過往及現時均未在本公司業務中擁有任何財務或其他權益，亦未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存在關聯；及(c)在其獲委任時，不存在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競爭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均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本人未在任何與本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且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本集團亦已採取企業管治措施，以協助我們管理本集團與董事之間可能出現的任何利益衝突。

董事、前任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董事、前任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以費用、基本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退休福利計劃供款、股份支付及酌情獎金形式支付。

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本公司董事所獲酬金總額(包括任何費用、薪金、津貼、實物福利及酌情獎金、股份支付、養老金計劃供款及社會福利)分別為人民幣5.08百萬元、人民幣5.05百萬元及人民幣9.55百萬元。

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本公司向前任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任何費用、薪金、津貼、實物福利及酌情獎金、股份支付、養老金計劃供款和社會福利)分別為人民幣1.45百萬元、人民幣1.45百萬元及人民幣0.81百萬元。於同期，概無董事或前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薪酬最高的五名人士(其中分別包括一名、一名及兩名董事)所獲薪酬總額分別為人民幣6.43百萬元、人民幣7.86百萬元及人民幣11.40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董事、前任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概無獲支付或收取任何薪酬，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或加入我們後的獎勵。我們的董事、前任董事、前任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並無因不再擔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監事或有關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的任何其他職位而獲支付或收取任何補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根據現行安排，預計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可收取的薪酬總額（不含任何酌情獎金）及實物福利總額約為人民幣9.92百萬元。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均未向本公司董事及前任監事支付或應支付任何其他款項。

有關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董事以及薪酬最高五名人士的更多信息，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8及附註9。

董事會委員會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公司章程以及上市規則項下企業管治守則的相關實踐，我們已設立四個董事會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和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制定其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查和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體系。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李青原教授、王徐苗先生和江秀臣先生。李青原教授作為審計委員會主席，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所規定的適當資格要求。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上市規則第3.25條及第3.26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成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並制定其職權範圍。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議向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的薪酬方案、獎金及其他報酬的條款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江秀臣教授、李青原教授和謝晶先生，其中江秀臣教授擔任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其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任命以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王徐苗先生、江秀臣教授和楊建琴女士，其中王徐苗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

戰略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中國相關法律設立戰略委員會，並制定其職權範圍。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就本公司的長期發展戰略、重大投資決策以及環境、社會和治理事項進行研究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戰略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肖毅先生、陸維力先生和江秀臣教授，其中肖毅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

多元化

董事會已通過一項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提升董事會效能並維持高標準的公司治理。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致力通過綜合考量多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行業經驗、技術能力、專業資質與技能、知識儲備及任職年限）來實現董事會多元化。最終決定將基於候選人自身資質及其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

我們已採取並將繼續採取措施，促進本公司各層級（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的性別多元化。董事認為，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已得到有效實施。我們的董事會由十名董事組成，年齡跨度從46歲到62歲，並將包括一名女性董事。此外，董事具備多元化的知識與技能，涵蓋整體管理與戰略發展、法律事務、會計核算、財務及投資管理等領域，同時在電力與能源行業擁有豐富的實踐經驗。他們獲得了包括工程、經濟、會計和法律在內的多個專業的學位。考慮到我們現有的商業模式和具體需求，以及董事的不同背景，我們認為董事會構成符合我們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負責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確保其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編纂]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審查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性，並將在公司治理報告中每年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

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於實現高標準的公司治理，以保障股東的權益。為實現此目標，本集團在[編纂]後將遵守或計劃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公司治理要求。我們的董事認識到，在本集團的管理架構和內部控制程序中融入良好公司治理要素，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對於實現有效的問責制至關重要。本集團擬於[編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規定，委任第一上海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就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的香港法律向我們提供指導和建議。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在若干情況下向本公司提供建議，包括：(a)在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發佈之前；(b)當考慮進行可能構成須予公佈交易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回購）時；(c)當香港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向本公司作出查詢時。

同時，根據上市規則第3A.24條規定，合規顧問應及時向我們通報香港聯交所不時頒佈的上市規則的任何修訂或補充，以及適用於本公司的香港新頒佈或修訂的法律法規。合規顧問還應就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的持續性要求向我們提供建議。

合規顧問的任期自[編纂]起算，預計將於本公司就[編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符合上市規則第13.46條之日屆滿。